



修订本

大浴女

铁凝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大浴女

铁凝 著

江苏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大浴女/铁凝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1.4

ISBN 7 - 5399 - 1530 - 7

I . 大… II . 铁…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58398 号

书 名	大浴女
作 者	铁 凝
责任编辑	汪修荣 孙金荣
责任校对	刘 丰
责任监制	赵光明 胡小河
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印 刷	盐城市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1.125
字 数	27 万
版 次	2001 年 1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2 次印刷
印 数	10,201—18,220 册
标准书号	ISBN 7 - 5399 - 1530 - 7/I · 1436
定 价	19.8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引 子	[1]
第一章 婚前检查	[5]
第二章 枕头时期	[40]
第三章 美人鱼的鱼网从哪里来	[77]
第四章 猫照镜	[120]
第五章 戒指在树上	[154]
第六章 尹小帆	[206]
第七章 钥匙孔里的人们	[243]
第八章 肉麻	[275]
第九章 头顶波斯菊	[308]
第十章 内心深处的花园	[341]

引子

在尹小跳的家里,有一张三人沙发和两张单人沙发,织贡缎面料,那么一种毛茸茸的灰蓝色,像有些欧洲女人的眼珠,柔软而又干净。沙发摆放的格局是压扁了的U字形,三人沙发横在U字底,在它两旁,单人沙发一边一个对着脸。

尹小跳对沙发的记忆大约从三岁开始,那是六十年代初期,家中有一对绛红色灯心绒面的旧沙发,沙发里的弹簧坏了一些,冲破了包裹它们的棕和麻,强硬地顶在那层不算厚实的灯心绒下面,使整个儿沙发看上去疙疙瘩瘩,人一坐上去就吱吱嘎嘎。尹小跳每次费劲地爬上沙发,都能觉出屁股底下有几个小拳头在打她,她的脆弱的膝盖和娇嫩的后背给坏弹簧硌得生疼。可她仍然愿意往沙发上爬,因为和她专用的那把硬板小木椅相比,她在沙发上可以随心所欲地东倒西歪——可以东倒西歪就是舒坦,尹小跳从小就追逐舒坦。后来,很长一段时间里,沙发这种物质被纳入了一个阶级,那阶级分明是要对人的精神和肌体产生不良影响的,像瘟疫,或者大麻。绝大多数中国人的屁股是不和沙发接触的,绝大多数中国人的家里,软椅也稀少。就在那时,七十年代初吧,尹小跳到底又从摆着几把硬椅子的家中发现了一对羽绒枕头。那是靠在父母床上的枕头,当他们不在家时,她就从床上拽下枕头,一个留给自己,一个分配给她的妹妹尹小帆。她们把羽绒枕头分

别平放在两把硬椅子上,然后坐上去,扭动着腰肢在蓬松的枕头上“咕容”,假装那就是沙发。她们享受着这不可外传的舒适,在“沙发”上歪着,嗑几粒瓜子儿,或者吃一把山里红。每逢这时,站在房间另一头的尹小荃就会焦急万分地挥动着胳膊,嘴里一阵“啊啊啊啊”,一路跌撞着奔过来。

尹小荃是尹小跳和尹小帆的妹妹,那时候两岁。她一路跌撞着奔过来,显然是要加入两位姐姐的“沙发休闲”的,可她们并不打算理睬她。她们对她采取彻底的排斥态度。她们也蔑视她的缺陷——尹小荃两岁了还不会说话,很有可能是个哑巴。但哑巴尹小荃是个小美人儿,人见人爱的那种。她还特别乐于和人交流,让一些大人或半大的人把她抱来抱去。她在她们怀里晃着一头自然弯曲的小黄毛儿,嘟起鲜艳的小嘴唇,打着各种手势——也不知打哪儿学来的。讨好你的时候她把粉嫩的小手儿按在嘴唇上冲你飞吻;对你表示生气的时候她就竖起她那笋尖儿一般的小拇指在你眼前晃来晃去;想轰你走的时候她就指指天上,再把双手一合贴在耳边,像是说:噢,天黑了,我要睡觉了……

现在尹小荃站在尹小跳和尹小帆眼前,频频冲她们飞着吻,分明是央告她们让她也爬上那“沙发”坐一会儿的,见没人理她,就又换了手势:她愤怒地伸出胳膊,竖起一根小拇指,以此告诉她们,你们太不好了,太不好了,你们就像这根小拇指一样渺小啊,我看不起你们啊!还是没人搭理尹小荃,她于是捶胸顿足起来。尹小荃的捶胸顿足不是我们通常对人的某种情绪那戏剧性的形容,她真是在那里捶胸而又顿足。她双手握紧,小拳头雨点儿般地轮番打在胸前那绣着两只白鸽子的沿着花缘子边儿的奶油色围嘴儿上,穿着偏带红皮鞋的肉包子样的小脚同时把水泥地面跺得哒哒直响。眼泪也出来了,还有鼻涕,她开始糟蹋自己的形象。她躺在地上,两条茁壮的

肉滚滚的腿向着空中一阵阵蹬踹，就像在踩着一只看不见的飞轮。

你以为你这样撒泼就能软化我们的心吗？你愿意冲我们飞吻——飞去！你愿意冲我们竖小拇指——竖去！你愿意捶胸顿足——捶去顿去！你愿意躺在地上蹬腿——蹬去！蹬去啊你！

尹小跳压着眼皮望着在地上打滚儿的尹小荃，一种解恨感涌上心头，并迅速弥漫全身。那是一种冷冰冰的狂热，又是一种躁乱的安然。之后，她索性闭起眼来假寐。旁边那把椅子上的尹小帆便也学着尹小跳假寐起来，她对她的姐姐有一种天然生成的服从感。再说尹小帆也不喜欢尹小荃这个人，尹小荃的出世直接动摇了尹小帆的优越地位，她是尹小帆优越地位的接班人。就为了这个尹小帆不快乐，好比世上所有的领袖，对自己的接班人大都永远保持警惕并心存厌恶。

当她们从假寐中醒过神儿来的时候，地上的尹小荃早就不见了，她消失了，她死了。

上述记忆可能是真的，也可能是尹小跳记忆版本中经过修改的一个。假如人的记忆或多或少都被自己篡改过，人类本身的不牢靠就不单是她一个人的过错。尹小荃确切的死亡日期是距这次捶胸顿足六天之后，但是尹小跳总愿意把这死亡放在捶胸顿足的当天。似乎这样她和尹小帆就能从这场乱子之中解脱：尹小荃就是在那天离开人世的，就在我们假寐之后一眨眼的工夫，梦一样。我们没碰过她，我们没出房间，屁股底下的枕头能够证明。那之后又发生了什么呢？什么都没有发生，没有设计，没有预谋，没有行动。啊，我是多么懦弱无助，多么毒如蛇蝎。尹小跳只择出了她愿意相信的去相信，她不愿意相信的就假装它们根本不存在。但六天之后的那个事实又仿佛是存在的，它包藏在尹小跳的心窝儿里，从来就没有

被她丢失过。

她们谁也不坐那张三人沙发,尹小跳和尹小帆聊天时,总是分别坐在那两张灰蓝色的单人沙发上脸对着脸。二十多年过去尹小荃依然存在,她就坐在U字底的那张三人沙发上,那就像是专为她一人单独的特设。她还是两岁的身高,六十公分吧,然而她的头和身体的比例却不是幼儿应有的四比一,即身长等于四个头。她的头和身体的比例完全是成人形态的七比一,这使她看上去不像两岁的小女孩儿,她更像一个微型的小女人。她穿着一条奶油色的真丝吊带睡裙,大腿压着二腿;她不时伸出一个手指头按一按自己那光滑的有弹性的脸蛋儿。她伸手时那笋尖儿般的小拇指自然地弯曲着,兰花指似的,因而她显得有些搔首弄姿。她多像一个交际花呀,尹小跳想。不知为什么尹小跳很愿意用这个过时的称谓来形容一下尹小荃,她不打算使用眼下那俗不可耐的“小蜜”之类的新词儿。交际花虽然也隐含着暧昧、挑逗、轻浮和不洁,但它在逝去的年代所传达出的神秘感和雾一样朦胧的浪漫色彩,在今天没有什么词可以替代。她是卑屈、玩世的,却又不是那般直奔主题的对权势简陋、僵硬的依附。她的高傲、耀眼和热情背后深厚的苍凉,凡人永不知晓。

落花流水的生活啊,交际花尹小荃。

第一章 婚前检查

1

外省的阳光和首都其实没什么两样。在早春乍暖还寒的日子里,外省的阳光和首都的一样,都让人觉得珍贵。这个季节写字楼、公寓和居民住宅的暖气已经停了,白天,室内比户外要阴凉许多。这个季节尹小跳的骨头和肉常常有些酸疼,当她走在街上,大腿的肌肉会突然一下子发酸;左脚(或者右脚)的小脚趾,里边那些纤细的小关节也会一阵阵曲里拐弯儿针刺样的疼。这有点儿难受,却是一种好受的难受。那疼也是小打小闹,咿咿呀呀撒娇似的,像被太阳晒开了的一种半醉的呻吟。在她的头顶,路边的小叶杨也绿了,绿得还嫩,轻烟一般在浅色楼群的腰间缭绕。一座城市就显出了它的柔软,还有不安。

尹小跳坐在外省的出租车上,摇下车窗玻璃把头探出去,像要试试外面的温度,又仿佛要让普天下的阳光全部照耀在她那颗剪着短发的脑袋上。她这种探头车外的姿态看上去有点儿野,再过分一点儿就是粗鲁了。可是尹小跳并不过分,从小她对各种姿态的把握就有一种无师自通的分寸感。所以此刻她的探头车外仅仅是有一点点野和一点点优雅。那时落下

的玻璃正挤着她的下巴颏儿，宛若雪亮的刀锋正要抹她的脖子，还使她有种头在铡刀下的感觉。这是一幅血淋淋的过瘾景象，带点儿凛然不屈的自虐性质，是童年时代刘胡兰的故事留给尹小跳的永远的纪念。每当她想起国民党匪帮用铡刀把十五岁的刘胡兰给铡了，她的喉咙就会“咕噜咕噜”响个不停。那是一种难以言说的惊惧，又是一种莫可名状的快感。那时她就总问自己：为什么最吓人的东西也会是最诱人的东西呢？那时她分辨不清她是因为渴望成为英雄而幻想去躺在铡刀下，还是越怕躺在铡刀下就越想躺在铡刀下。

她分辨不清。

出租车在洒满阳光的大街上跑着，外省的阳光和首都其实真没什么两样。尹小跳想。

不过，外省的阳光和首都到底是两样的，尹小跳又想。

此时此刻，就在外省省会福安市，就在这个距北京仅二百公里的城市，阳光里的尘埃和纤维，阳光下人的表情和物体的形状，不知怎么和首都总有那么点儿不一样。遇到红灯时，尹小跳便开始打量那些被红灯拦住静止下来的骑自行车的人。一个穿着黑色松糕鞋和一身窄瘦黑衣服的女孩子体态匀称、面容姣好，染着金黄的发梢儿，使她想起她在特拉维夫、纽约和汉城看见的那些喜欢穿黑衣服的少女。世界流行什么，这里也在流行什么。这个外省黑衣少女，她又腿坐在白色跑车车座上，一边焦急地扬起手腕看表，一边吐痰。她看一看表，吐一口痰；吐一口痰，又看一看表。尹小跳猜测她肯定有急事，时间对她是多么重要。不过她为什么要吐痰呢？既然她有手表。既然她有手表，就用不着吐痰。既然她吐痰，就用不着有手表。既然她已经学会了让时间控制她的生活，她就应该学会控制痰。既然她有手表，就不应该有痰。既然她吐了痰，就不应该有手表。既然她有表，就万不该有痰。既然她有

痰,就万不该有表。既然表……既然痰……既然痰……既然表……既然、既然……红灯早已变了绿灯,黑衣女孩子早把自己像箭一般射了出去,尹小跳还纠缠在手表和痰里没完没了。她这种看上去特别极端的非此即彼的纠缠,让人觉得她简直就要对着大街放声喝斥了,可她这种极端的非此即彼的纠缠却又似乎不是真的义愤。假设她强令自己把刚才那“既然有表就不该有痰”的句子颠来倒去再默念十五遍,她一定会觉得结果是茫然不知其意义。那么,她这种纠缠的确不是真的义愤,一点与己无关的喋喋不休的尖刻罢了,这原本就是一个手表和痰并存的时代,尤其在外省。

尹小跳从车窗外收回了她的脑袋。车内收音机里正播放着一支老歌:“北京的金山上光芒照四方,毛主席就是那金色的太阳。多么温暖多么慈祥把我们农奴的心儿照亮,我们迈步走在社会主义幸福的大道上——哎,巴扎嘿!”这是当地音乐台的一个有奖竞猜节目,主持人请听众猜出歌名和演唱此歌的演员,猜中者可得到一套佳宝牌 SOD 护肤品。不断有听众打进电话,操着福安味儿的普通话把歌名和歌唱者猜来猜去,却没有一个人猜得对。毕竟,这歌和唱这歌的老演员对于现在的听众是太陌生了,陌生到连音乐台的主持人都觉出了尴尬。尹小跳知道这首老歌的名字,也听出了那演唱它的人是谁,这使她无形中似乎也加入了这个有奖竞猜,虽然她压根儿就没打算给这条热线打过去一个电话。她只是下意识地在心里把这首老歌唱了许多遍——单唱那最后一句:“巴扎嘿!巴扎嘿!巴扎嘿!巴扎嘿……”二十多年以前,她和她的同学一起唱这首歌时,就最爱唱最后那个“巴扎嘿”!这是一首西藏翻身农奴歌颂毛泽东的歌儿,显然那“巴扎嘿”不是一句汉语。就为了它不是汉语,当年的尹小跳才会那么起劲儿地重复它吧,带着那么点儿不明根由的解放感,像念经,又像要贫。

因为想到了要贫，尹小跳才强迫自己在心里停止对“巴扎嘿”的重复。她回到了现在，回到了外省省会福安市的出租车上。音乐台的节目已经停止，安静的出租车座位上铺着一块不太干净的棉线割花垫子，像从前北方农村姑娘手绣的鞋垫。这使尹小跳每逢坐进这样的出租车，总有一种坐在炕上的感觉。这就是外省了，她感叹着。虽然她在这个城市生活了二十多年，她还是习惯性地在这里的一切和首都相比。无论从心理距离还是从地理距离，北京离她都是那么近，一直那么近。这似乎和她生在首都她是北京人有关，不过在多数时间里，她并不觉得她是北京人，她也不觉得她是外省人是福安人。她觉得她哪里的人也不是，她经常有点儿赌气又有点儿幸灾乐祸地这么想。她好像故意要使自己无所归属，仿佛只有无所归属才可能让她自由而又自在地高于眼前的城市，让她镇静地、不事矫情地面对所有的城市和生活。而当她想到镇静这个词的时候，她才明白坐在出租车里的她也许不是那么镇静的，她大概要结婚了。

她从来也没结过婚——这句话听上去有点儿毛病，好像其他准备结婚的人都结过许多次婚似的。但是，她从来也没结过婚——她仍然这么想。她这样想自己，谈不上褒义，也谈不上贬义，有时候显得自傲，有时候又有几分哀怨。她知道自己不像一个接近四十岁的人，她的眼神儿里常有一种突然不知所向的湿润的蒙眬；她的体态呈现出一种没有婚姻、没有生育过的女性的成熟的矫健，利落而又警醒。她办公室的抽屉里总是塞着一些零食：话梅、鳗鱼干、果仁巧克力。她是福安一家儿童出版社的副社长，不过她的同事没有叫她尹社长的，他们直呼其名：尹小跳。很多时候她显得春风得意，她知道，最受不了她春风得意的就是她的妹妹尹小帆了，特别是在尹小帆远走美国之后，这一切变得更加清晰明朗。长期以来她

总是害怕把自己的恋爱告诉尹小帆,可越是害怕,她越是非要把每一次恋爱告诉尹小帆不可。就好像以此证明她不怕尹小帆,她经得起尹小帆在她的恋爱中所做的一切。眼下她仍然有点儿鬼祟、又有点儿逞能似的这么想着。她仿佛已经拿起了电话,已经看见越洋电话的那一头,芝加哥的尹小帆听到这消息之后那张略带懊恼的审视的脸,还有她那搀着鼻音的一串串语言。她们,尹小跳和尹小帆,她们曾经共过患难她们同心同德,是什么让尹小帆如此激烈地蔑视尹小跳的生活——那的确是一种蔑视,连同她的服装,她的发式,她生活中的男人,无一不遭到尹小帆的讽刺和抨击,以至于尹小跳卫生间的淋浴器也使尹小帆产生过不满。那年她回国探亲,在尹小跳家里住了几天,她抱怨姐姐家热水器喷头的出水量小,弄得她洗头之后冲不干净头发——她那一头宝贵的长发。她绷着脸抱怨着,一点儿也没有开玩笑的意思,而尹小跳只能压抑着心中的不快,不自然地笑着,她永远记住了自己那不自然的笑。

没准儿她不应该告诉她。

出租车把尹小跳送到亿客隆超市,她采购了足够一星期吃的东西,然后乘车回家。

家里停了暖气,房间里有些阴凉,但这阴凉显然不同于冬天的寒冷,它不是充满空间的密集的生硬,它是不确定的,带着几丝幽幽的落寞之气。在这样的季节,在这样的晚上,尹小跳喜欢打开所有的灯,从走廊开始,到厨房,到书房,到客厅,到卧室,到卫生间,所有的灯,顶灯,壁灯,台灯,落地灯,镜前灯,床头灯……她的手依次“啪啪”地按着这些开关,只有房子的主人才可能这么熟络而又准确。尹小跳是这房子的主人,她用开灯的方式和她的房子打着招呼,她的这些灯照亮了她的房子,又仿佛是灯们自己点亮自己欢迎着尹小跳的回家。于是,灯光照亮的每一件家具,灯影里每一片柔暗的朦胧,都

使她觉得可靠、踏实。她就这样把每一个房间行走完毕,最后将自己逼进一个小小的角落:客厅里那张灰蓝色的织贡缎面料的单人沙发,那似乎是她在不睡觉时最喜欢的一个角落。每当她在外边回来,下班或是出差,她都要在这张小沙发上坐着愣那么一会儿,喝一杯白开水,缓缓神儿,直到身心安生下来,松弛下来。她从来不坐那张三人沙发,即使当陈在把她抱在怀里,要求更舒适地躺在那张三人沙发上时,她也表示了坚决的不配合。情急之中她干脆对他说:“咱们上床吧!”

这是一句让陈在难忘的话,因为在那之前他们从未上过床,尽管他们认识了几十年,他们深明彼此。后来,有时候当他们有些烧包地打着嘴仗,嚼清是谁先“勾引了”谁时,陈在就会举出尹小跳的这句话:“咱们上床吧!”这话是如此的坦荡,率真,如此令人猝不及防,以至于缺少了它固有的色情成分,使陈在一万遍地想着,此时此刻被他捧在手中的这个柔若无骨的女人,真是他一生的至爱,从来就是。也似乎正因为那句话,那个晚上他们什么也没做成。

今晚陈在不在,他到南方出差。尹小跳吃过晚饭,又坐到小沙发上看了一部书稿,就洗澡上床。她愿意早点儿钻被窝儿,她愿意钻在被窝儿里等陈在的电话。她尤其喜欢“钻被窝儿”这几个字,有点儿土,穷穷气气的不开眼,可她就是喜欢那“钻”和那“被窝儿”。她一直不能习惯宾馆、饭店和外国人的睡法:把被脚(或毯子脚)连同被单紧紧绷在床垫上,腿脚伸进去,一种四边不靠、没着没落的感觉。她也不喜欢羽绒被和蓬松棉、透气棉之类,轻飘飘地浮在身上反倒让人累得慌。她一直盖真正棉花絮成的被子,她喜欢棉被叠成的被窝儿的千般好处,喜欢它覆盖在身上那稍显重量的温柔的压迫感,喜欢被窝儿的昏昏晃晃隐藏着的不同温度,当她因为热而睡不着觉时,她就用她的脚寻找被窝儿底下那些柔软褶皱儿里的阴

凉儿。她需要蜷缩的时候,被窝儿也会妥帖地簇拥起她的身体,不像那些被床垫压紧的棉毯毛毯,你简直不要妄想扯动它,你得服从它的霸道,因而你得保持得体的睡姿——凭什么呀!尹小跳想。每次她出差或者出国,都故意把那些毯子、被单掀得乱七八糟。棉被使尹小跳的睡眠一直挺好,她的不愉快大都是半夜醒来袭上心头的。当她打开台灯,脚步不稳地去卫生间撒尿回来,关掉台灯复又躺在床上时,只有这时,她才会突然感到一种伸手抓得到的孤独甚至无聊。她开始胡里胡涂地想一些事儿,而人在半夜醒来想起的事儿大半是不愉快的。她是多么不愿意在半夜醒过来啊!当她真正有了陈在之后,她才不再惧怕半夜的苏醒了,她将不再是她一个人。

她蜷缩在被窝里等来了陈在的电话,他在电话里亲着她,他们说了很长时间。当尹小跳挂断电话时,她发现自己还不想睡觉。就在这个晚上,陈在远离福安的晚上,她特别想看一看封存在书柜多年的那些情书。那不是陈在写给她的,她也早就不再爱恋那给她写情书的人。她此时的欲念谈不上是怀旧,或者有几分查看和检点的意思,也许她珍惜的是那些用人手书写在纸上的字。在今天,已经没有太多的人用手把握着笔在纸上写字了,特别是情书一类。

2

一共六十八封信,每封信都被尹小跳按时间顺序编了号。她打开第一号,展开一张边缘已经发黄的白纸:“小跳同志,在京匆匆一面,你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我有一种预感,我们肯定还会再见面的。现在我在飞机上给你写信,今日到上海,明日飞旧金山。你约我写童年自传的事我会认真考虑——因为是你约。”署名“方兢”,时间是一九八二年三月。

与其说这是一封信,不如说这是一张便条。字很大,歪歪斜斜地铺排在十六开白纸上,就显得稀疏,字们像是瞪着傻眼在看读信的人。严格来讲,它也算不上情书,但它当年给尹小跳灵魂的震撼,却比日后她接到的他那些真正的情书要强烈得多。

写信人方兢在当年的电影界大红大紫:他自编、自导、自演的电影《美丽生命》在全国各大影院不厌其烦地上映之后,还连获了几个大奖。那是一部描写中年知识分子在过去的年代遭受着非人的折磨,却乐观地存活下来的电影,方兢就在电影中扮演那个被关押在边疆劳改农场的知识分子。他是一个小提琴演奏家,劳改使他再也无缘和这种乐器见面。电影中有个情节:主人公在食不果腹的超常劳动之后,当他从莠麦田里直起腰,看见远方迷人的晚霞时,还是情不自禁地伸出胳膊。他以右臂当琴脖,用左手按在右臂上,手指跳动着,就像在按动提琴的柔弦。电影在这时有个特写,即主人公那条瘦骨嶙峋、伤痕累累的胳膊和他那只已经变形的古怪的手。那条模拟着提琴的胳膊和模拟着演奏的手让人心碎,尹小跳每次看到这里都禁不住流下热泪。她坚信那不是表演,而是方兢本人就有那样的经历。这样的电影情节在今天看来也许稍显矫情,但在当年,在人心被压抑了太久的时代,它轻而易举就能呼唤出观众奔涌的泪水。

尹小跳从来就没有设想过她会认识方兢。那时她大学毕业不久,通过关系进入福安市儿童出版社当编辑。像所有崇敬名人的年轻人一样,她和她的同学、同事热心地议论《美丽生命》这部电影和方兢本人,阅读报纸上、杂志上一切关于方兢的介绍并且争相转告:他的出身,他的经历,他的家庭,他的爱好,他正在进行的创作,他带着影片赴某国参加某个电影节又获一个什么奖,甚至他的身高他的体重尹小跳都一清二楚。

她和他认识是个偶然的机 会，她去北京组稿，遇到一个大学同学，这同学的父亲在电影家协会工作，因此消息特别灵通。同学告诉尹小跳，电影家协会要给方兢的作品开研讨会，她有办法带尹小跳溜进会场。

研讨会那天，尹小跳被同学带着溜进了会场，她们坐在角落里。那会上说了些什么尹小跳已经记不清了，只记得方兢比电影上显得年轻，说一口略带南方味儿的普通话。他嗓音洪亮，笑起来身子频频向后仰，显得很随便。还记得他手握木烟斗，话到激动之处他就把烟斗在半空挥来挥去，有人称之为潇洒。他的四周，围满了俊男靓女。当研讨会结束时，这些人一拥而上，举着本子请方兢签名。同学一把拉住尹小跳的手，想随着人流冲上前。尹小跳也从椅子上站起来，却本能地向后退着。同学只好放开尹小跳，单枪匹马往前挤去。其实在尹小跳手里，那笔记本已被翻到了新的一页，翻到了准备让方兢签名的那个空白。可她还是攥着本子向后退着，也许是有些胆怯，也许是骨子里一种莫名其妙的不合时宜的傲气扼制了她的狂热。尽管在他面前她是如此地微不足道，但她也不愿意充当一个只会追着名人签名的傻瓜。她后退着，又在心中惋惜着这白白失掉的机会。这时，处在人的旋涡中的方兢突然伸出他那长臂猿一般的胳膊，指着人群之外的尹小跳说：“喂，你！”他说着，拨开人丛走到尹小跳跟前。

他来到了她的跟前，不由分说夺过她手中的本子，在上面签下了他的大名。

“现在你满意了吧？”他似乎屈尊地直视着尹小跳的眼睛说。

“我更愿意说非常感谢您，方兢先生！”尹小跳意外而又激动，并忘乎所以地胆大起来，“不过，您怎么知道我是想让您签名呢？”她也试着直视他的眼睛。